附件3

真实性承诺函

我司作为第十批中关村金种子企业申请单位，承诺提交的材料、填报的数据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并对此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（近三年/自成立以来），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任何违法违规记录。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

日 期：2020年 月 日